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 2021 年度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：2021 年公示公开各类信息 99 条，其中大气环境质量 8 条、水环境监测 23 条、三长治河 13 条、排污单位环境信息 3 条、环评公示 41 条、面源污染治理 11 条。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：2021 年岚皋县生态环境分局无依申请公开。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我分局切实加强对信息管理的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依法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着力打造服务型机关，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成立由徐庆文局长为组长，张军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各单位及各股室负责人为组员的局信息化领导小组，确保全局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。
4. 平台建设情况：2021 年，岚皋生态环境分局继续强化信息宣传工作，制定了新闻宣传工作机制，严格执行内部工作管理制度，加强规范了“两微一端”的管理，2021 年，局双微平台共发表稿件 63 篇。
5. 监督保障情况：分局机关各项业务工作按照规定用多种宣传形式公布了审批程序、申报材料、审批时限等，涉及收费的，严格按照物价部门审批的标准和

项目予以公示、公告。我局面向社会提供的各类信息，没有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	0	0	0	0	0	0	0

	他处理	关不在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照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我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是仍存在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专业人员少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府关于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，着力健全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，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，拓宽公开渠道，按时进行信息公开，让更多公众了解全县环境信息，充分保障全县人民环境信息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